



喜迎

二十大

非凡十年
出彩许昌

乡村振兴

许昌日报

04 | 要闻

2022年9月30日 星期五

编辑 李咏梅
校对 刘操龙



在位于鄢陵花木旅游产业集聚区的建业绿色基地内拍摄的智能连栋温室内的荷兰彩色番茄。牛书培摄

职能部门访谈

抓牢抓实“三农”工作 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访市委农办主任、市农业农村局党组书记、局长霍新发

本报记者 武芳

“近年来,我们按照市委、市政府的统一部署,坚持‘全面部署、多头发力、重点突破、梯次实现’的工作思路,围绕促进农业高质高效、乡村宜居宜业、农民富裕富足,聚焦关键重点,全面推进乡村振兴落实落地。”日前,市委农办主任、市农业农村局党组书记、局长霍新发在接受记者采访时说。

保障重要农产品有效供给始终是“三农”工作的头等大事。对此,霍新发说,近年来,我们严格落实“藏粮于地、藏粮于技”战略,实行粮食安全党政同责,全市粮食面积保持在670万亩以上,粮食产量稳定在280万吨;落实小麦最低收购价政策,实施政策性农业保险(种植业)改革试点工作,保护种粮农民积极性;保障重要农产品供给,推广间作套种技术;落实“菜篮子”市长负责制,稳定生猪产能;强化农业基础支撑,持续推进高标准粮田建设,累计建成高标准粮田361.15万亩、高效节水灌溉面积117.1万亩;加快种业创新,落实良种繁育面积20万亩。

农村产业发展是农业现代化的“活水源泉”,是群众脱贫致富最长久、最稳定的命脉所在,也是乡村振兴的根本所在。

“我们立足‘花药药烟’等优势产业,加

快全产业链发展,推动形成‘一县一业’‘一镇一特’‘一村一品’的发展格局。全市优质专用小麦发展并稳定到100万亩,绿色食品达到53个,农产品地理标志实现零的突破,增加到5个;新型农业经营主体规模不断发展壮大,注册登记的农民专业合作社6198家,全市家庭农场7277家,规模以上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122家;禹州市槐树湾村等6个村被评为省首批乡村康养旅游示范村创建单位。”霍新发说。

霍新发说,围绕实施乡村建设行动,我们坚持规划引领,加强农村基础设施建设,补齐公共服务突出短板。深入实施农村人居环境整治三年行动,接续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提升五年行动,农村人居环境显著提升。全域开展农村生活垃圾治理,全面推动农村生活垃圾市场化保洁全覆盖。坚持因村制宜、因户制宜,推广适合村庄特点的改厕模式。

近年来,我市把全面深化农村改革作为推动农业发展、确保农民增收的关键举措,通过统筹谋划、扭住关键、攻坚克难,不断激发农业农村发展内在活力。

霍新发说,我们深入推动农村土地制度改革,坚持农村土地农民集体所有制、家庭

承包经营基础性地位不动摇,完成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确权登记颁证工作,发放确权证书96.02万户;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出让17宗680亩,成交金额3.75亿元;完成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阶段性任务,2372个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取得登记赋码证书,429万人被确认农村集体经济组织成员;加强农村宅基地和村民自建住房管理,出台《许昌市贯彻〈河南省农村宅基地和村民自建住房管理办法〉实施方案》。

农业兴则基础牢,农村稳则天下安,农民富则国家盛。“下一步,我们将继续扛稳粮食安全重任,毫不放松抓好粮食生产,确保农业经济总体稳定。持续实施乡村产业振兴五年行动计划,搭建产业融合发展新载体;推动乡村建设13个专项行动方案落实,加快推进城乡基础设施一体化、公共服务均等化;接续推进小城镇和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集中攻坚行动。抓好乡村治理能力和治理体系建设;深入推进城乡融合共同富裕先行试验区建设;深化农村土地改革,发展壮大农村集体经济;培育家庭农场等新型经营主体,抓好农民专业合作社质量提升、社会化服务创新等试点建设,构建利益联结机制,带动群众增收致富。”霍新发说。

巩固脱贫攻坚成果 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访市乡村振兴局局长杨燕

本报记者 武芳

“党的十八大以来,市委、市政府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扶贫工作重要论述和考察调研河南时重要讲话精神,全市上下持续发扬钉钉子精神,脱贫攻坚取得了全面胜利。全市193个贫困村全部退出贫困序列,累计脱贫5.76万户18.58万人,贫困发生率从2013年的4.41%降至为零。2018年以来,我市连续四年在河南省脱贫攻坚年度考核(巩固脱贫攻坚成果后评估)中综合评价为‘好’等次。”日前,在接受记者采访时,市乡村振兴局局长杨燕说。

过去十年,我市2084个行政村、社区发生了翻天覆地的变化,一批村集体经济发展壮大,贫困地区的路通了、灯亮了、群众笑了,全面小康目标任务如期完成,农业强、农村美、农民富的格局逐步形成。

“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脱贫攻坚工作,市委书记、市长亲自挂帅,成立覆盖54个市直部门、联系5个县(市、区)的脱贫攻坚工作领导小组,有序指导推动各项工作。紧盯贫困地区、贫困人口,围绕教育、医疗、住房、饮水、就业、产业、金融等出台一系列政策落实,打好‘四场硬仗’、推进‘四大行动’,实施

‘四大工程’、开展‘四项活动’,全方位、全流程、全环节落实帮扶政策;大力支持贫困地区基础设施建设、公共服务提升、特色产业 development,脱贫攻坚以来,我市累计投入财政专项扶贫资金21.5亿元。”杨燕说,自脱贫攻坚以来,我市累计1354名驻村第一书记、1354支驻村工作队下沉基层,2084个村级脱贫责任组、3万余名帮扶干部与群众结成帮扶对子,市委常委包县、市级领导包乡联村、市县行业部门包村联户,各级干部共同织密了脱贫攻坚精准帮扶网络。

目前,“三农”工作重心历史性的转向全面推进乡村振兴。

杨燕告诉记者,为持续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市委、市政府领导率先垂范,带领带动全市2737名联乡帮村干部躬身入局,积极助推各地脱贫成果巩固拓展;开展防返贫监测,定期跟踪回访数据真实性、准确性,确保风险隐患早发现、早帮扶、早化解;针对“720”暴雨灾害和近两年疫情对巩固脱贫成果带来的挑战,建立专项调度、专班调研、专题推动等机制,落实防止因灾返贫致贫18条举措,制定应对疫情影响22条措施;建立扶贫资产动态监测和

分类管理机制,以扶贫资产制度化规范化管理,推动长期长效发挥减贫带贫效益。

“我们将紧盯脱贫人口和监测对象长效脱贫、不返贫这个中心任务,以务实的作风、坚决的行动、有力的举措,科学谋划推动,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中展现新担当、新作为。”杨燕说,该局将持续发力,做细防返贫监测帮扶;统筹各方力量,构建完善立体式防返贫监测预警机制,确保返贫致贫风险隐患及时发现;用好“联乡帮村”工作力量,加大调研走访力度,推动各项帮扶政策及时、足额、精准落实到人到户。规划引领,做大特色产业;高标准、高起点做好乡村特色产业规划工作,培育壮大一批稳发展、能带贫、可致富的特色经营主体。扎实稳妥,做实乡村建设;坚持乡村建设为农民而建理念,广泛依靠发动农民积极参与村庄建设,稳妥有序推进基础设施建设,推动建成符合农民群众实际需要的美丽乡村。共治共享,做好乡村治理;结合“五星”支部创建,持续提升村民自治水平;加大对村集体经济发展支持力度,深入推进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不断提升村庄发展能力。



冯春久:农村农业农民杂志副总编辑

专家点评

许昌市作为城乡融合共同富裕的先行区,在适应新常态、引领新常态,国际国内双循环的大背景下,不断创新引领发展,加快区域转型升级发展,是大力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实施的破题之举。

区域经济的转型升级,使许昌在乡村振兴方面具有了非常明显的特征:一是乡村振兴的气势、趋势、态势显著向好。许昌以工补农、以城带乡的态势非常好,迎来了千载难逢的发展机遇;新产业发展活跃,新业态发展迅速,新模式不断涌现,新产品、新技术层出不穷。二是乡村振兴的动力、活力显著增强。人口红利优势、市场规模优势、民营经济发展的比较优势明显,在区域经济发展中占据了主动地位;

平台建设越来越完善,基础设施建设上了一个新台阶,培育出了良好的发展新动能。三是乡村振兴的基础扎实,区域经济发展的质量、效益、结构显著提升。在经济新常态下,转型发展主要是由速度、规模转向质量、效益,许昌生态环境面貌的改善和发展协调性的进一步增强。四是乡村振兴的模式、路径、思路越来越清晰。尤其是产业振兴方面,发展态势蒸蒸日上,主要体现在符合产业发展的趋势,符合时代发展的潮流,符合新阶段发展的内在要求;集中、集聚、集群,集约表现得比较突出,产业的链式发展、产业的融合发展等新趋势表现得比较充分。五是乡村振兴的潜力巨大,发展的集聚力、影响力、竞争力显著增

强。工业的持续健康发展、服务业的迅猛发展、产业集聚区新兴产业的良好发展,回归工程的大力推进等,都反映出许昌乡村振兴的潜力巨大,未来可期。

许昌区域经济发展的经验给我们推进乡村振兴提供了一个有益启示,那就是:实施乡村振兴战略,要跳出乡村讲发展,要站位全域统筹区域经济发展;要始终遵循以工补农、以城带乡,城乡动态平衡,在发展中要注重做好持续推进工业化、大力推进城镇化、扎实推进农业现代化、创新推进信息化、高质量推进民营经济发展、强力推进对外开放、深度推进区域合作七个方面工作,从而真正促进乡村腾飞。

(本报记者 杨红卫 整理)



乡村振兴大事记

2013年

●5月17日,中国农业机械科技创新与发展高层论坛在许昌举行

2015年

●2月,农业部通报表扬2014年全国粮食生产先进单位和先进个人。长葛市被评为“产粮大县(市)”,许昌县将官池镇枪杆刘村农民郑真真被评为“全国种粮大户”。
●5月15日,国家粮丰工程河南项目区小麦现场观摩会在许昌召开
●9月24日,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总理李克强莅许考察,了解农业生产

2016年

●1月21日,中共许昌市委扶贫开发工作会议召开
●4月22日,许昌市市级领导干部联系贫困村工作动员会议召开
●9月5日,许昌市第三次全国农业普查市级综合试点现场会在襄城县召开,这标志着全国第三次农业普查市级综合试点工作正式在我市启动

2017年

●1月1日,第三次全国农业普查登记工作正式开始
●1月31日,市农机局被农业部表彰为“全国农业先进集体”
●6月23日,农业部公布第一批“畜牧业绿色发展示范县”名单,长葛市、襄城县获此殊荣
●9月5日,全省“蓝天卫士”监控系统快速处置演练暨秋冬季秸秆焚烧和综合利用工作现场会在许昌召开,推广秸秆焚烧的“许昌经验”
●12月22日,鄢陵县、建安区获得“全国第六批率先基本实现主要农作物生产全程机械化示范县(市、区)”称号

2018年

●6月26日,全省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现场会在许昌召开,总结推广许昌人居环境整治经验做法
●7月,禹州市获批全国农村集体产权制度改革国家级试点
●9月3日,全市深化“千企帮千村”精准扶贫工作推进会召开
●10月17日,许昌市“10·17扶贫日”活动暨“爱心汇”社会扶贫捐赠启动仪式举行

2019年

●1月24日,许昌市扶贫开发办公室挂牌
●10月17日,许昌市2019年“10·17扶贫日”暨消费扶贫系列活动启动仪式举行
●11月8日,全省脱贫攻坚先进事迹巡回报告会在我市举行
●12月,市农业农村局被表彰为“全国农业农村系统先进集体”
●12月,许昌市被表彰为2019年度全省“农村厕所革命先进市”

2020年

●3月12日,我市印发《许昌市决战决胜脱贫攻坚实施方案的通知》
●9月2日,襄城县雷洞村入选“全国乡村旅游重点村”名单
●10月16日,鄢陵县大马镇任营社区村民聂健民、襄城县扶贫办主任冀亚伟分别获得2020年度河南省脱贫攻坚奋进奖、创新奖
●10月17日,举办许昌市2020年扶贫日活动
●10月20日,我市召开“决胜全面小康决战脱贫攻坚”系列新闻发布会

2021年

●2月25日,全国脱贫攻坚总结表彰大会召开。襄城县扶贫办党组书记、主任冀亚伟,许昌市财政局财政监督科科长、淅川县西黄乡党委副书记(挂职)胡立志被授予“全国脱贫攻坚先进个人”称号;许昌市扶贫开发办公室,鄢陵县建档立卡贫困户重度残疾人托养中心被授予“全国脱贫攻坚先进集体”称号
●4月2日,许昌市委农村工作会议暨城乡融合发展工作推进会议召开
●4月12日至13日,全国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控工作会议(小麦条锈病防控现场会)在许昌市召开
●5月27日,河南省脱贫攻坚总结表彰大会举行。市财政局二级调研员孙怀亮等30多个人荣获“全省脱贫攻坚先进个人”称号,市卫生和卫生健康委员会等19个集体荣获“全省脱贫攻坚先进集体”称号
●6月9日,许昌市乡村振兴局挂牌成立
●6月11日,许昌市召开“全面推进乡村振兴”专题新闻发布会,全面介绍全市脱贫攻坚取得的成绩
●6月,襄城县获批全国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整县推进试点县
●10月17日,2021年国际消除贫困日活动正式启动。10月17日至10月30日,我市开展相关系列活动
●11月27日,全市小城镇和农村人居环境综合整治集中攻坚行动会议召开,聚焦“清脏、治乱、拆违、增绿”,推动镇村人居环境“净起来、绿起来、亮起来、美起来”
●11月,襄城县雷洞村被农业农村部公布为中国美丽休闲乡村
●11月,长葛市佛耳湖镇尚庄村、建安区灵井镇霍庄村被农业农村部公布为“全国特色产业亿元村”
●12月,长葛市获批“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创新国家级试点县”
●12月,襄城县被农业农村部表彰为“2021年全国粮食生产先进集体”
●12月,市农业农村局被农业农村部表彰为“全国农业植物新品种保护先进集体”
●12月,长葛市、鄢陵县、建安区成功创建“全国率先基本实现主要农作物生产全程机械化示范县(市、区)”

2022年

●1月,河南兆丰农垦集团有限公司等3家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被公布为“国家级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
●1月,襄城县安民甘薯种植专业合作社等14家农民专业合作社被认定为“国家农民专业合作社示范社”
●3月3日,许昌市委农村工作会议召开,动员全市上下全面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加快推进城乡融合共同富裕先行试验区建设,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4月,长葛市石象镇、鄢陵县望田镇、建安区五女店镇、襄城县茨沟乡获批农业农村部农业产业强镇项目创建单位
●7月,全市夏粮总产量171.75万吨,较上年增加0.58万吨,增幅0.34%,再创历史新高
●7月,禹州市李金寨村、河东张村,长葛市榆林村,襄城县北常庄村,建安区大王寨村被评为“全国乡村治理示范村”

(本报记者 武芳 整理)

